

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中介服务

用 户 需 求 书

服务项目名称：2025年陆河县上护镇赤花屯至野鸭段道路路灯
建设与提升项目监理服务

服务类型：监理服务

项目业主：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

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基本信息

(一)项目名称:2025年陆河县上护镇赤花屯至野鸭段道路路灯建设与提升项目监理服务

(二)服务项目规模:本项目位于陆河县上护镇;由于上护镇赤花屯至野鸭段道路部分无路灯,部分旧路灯破损等原因,为达到适宜的群众出行环境,更好的服务人民群众,拟实施**2025年陆河县上护镇赤花屯至野鸭段道路路灯建设与提升项目**,项目估算投资额:约40万元。

二、服务要求

(一) 报名要求

1、报名参加公司为已在中国境内注册,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、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,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
2、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《工程监理资质证书》,专业为市政工程,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乙级以上的企业。

3、公司无不良信用,具体以“信用中国”的信用记录为准,

(二) 服务时限说明

中选公司中选后5个工作日内与业主签订合同,签订合同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后,随机开展监理工作,项目服务时限为

本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止。

(三) 服务内容

1、对施工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投资控制、环保实施全方位(四控制、二管理、一协调)的监理；

2、监理单位应按照《市政工程施工监理规范》(GB/T1.1-2009)及国家、省、市、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监理服务。监理主要工作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、进度、投资控制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、合同、信息和协调管理工作。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，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。审核修复方案，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，初步审核修复费用等；

3、监理单位须在施工期间每天到施工现场进行全方位监督，并对施工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向业主单位汇报。

(四) 监理人员及管理班组要求

现场派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管理班组，向业主单位报委派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名单、监理规划，完成监理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的监理管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；

1、派项目监理机构人员不少于 2 人；

1.1 总监理工程师 1 名，具有监理工程师执业注册证书，其注册的专业符合本项目工程专业；

1.2 专业监理工程师 1 名，为本专业。

三、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

(一) 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: 直接选取

(二) 采购中介服务的资金来源: 财政资金

(三) 服务金额: 本次项目总造价以施工方中标合同价为准, 服务金额为项目总造价的 1.5%。

(四) 付款方式: 以合同约定为准

四、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

报名的中介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, 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, 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, 将中选单位列入“黑名单”, 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。1、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, 项目负责人未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“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”

2、由于中选单位原因, 导致工期滞后, 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。

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12 月 8 日

